

二十世纪末爱情与
侦破小说丛书

宾馆疑雾

毛志成 著

宾馆疑雾

越狱犯与女富翁

在清晰的枪声背后

聪明误

农村演出



2
2.5

●20世纪末爱情与侦破小说丛书

宾馆疑雾

毛志成 著

农村读物出版社

(京)新登字 169 号

20世纪末爱情与侦破小说丛书

宾馆疑雾

毛志成 著

* * *

责任编辑 刘 宁

农村读物出版社出版发行(北京朝阳区枣营路)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三河永和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787×1092 毫米 1/32 6.75 印张 150 千字

1995年3月第1版 1995年3月河北第1次印刷

印数:1—5250 册 定价:5.40 元

ISBN 7—5048—2570—0/I·315

内容介绍

这是一本包括侦破、言情、社会众生相多元小说在内的一部中篇小说集。《宾馆疑雾》通过一个在国外被迫涉及间谍生活的女性，回国后重新堕入另一种阴谋活动的曲折经历，揭示了社会生活的复杂性。《在清晰的枪声背后》写的是对双胞胎兄弟的复杂关系。他们囿于不同的身世、意识，导致出不同的行为轨迹，以及不同的灵魂。

《越狱犯与女富翁》借一个谋杀案展示了社会众生相；《聪明误》写的是某高等学府学生分配之前人们形形色色的表演……小说情节曲折，有较高的可读性和艺术性。

目 录

宾馆疑雾.....	(1)
越狱犯与女富翁.....	(63)
在清晰的枪声背后.....	(109)
聪明误.....	(152)

宾馆疑雾

海州宾馆是本市最高档的宾馆，是外客、侨客最喜欢光顾的地方。

35岁的女服务股长孟维芸，漂亮而稳重。她有过“涉外历史”，这种历史不但没有使她凭添一点张狂感，反倒使她比别人更加谦恭尽职。

她今天结婚。

35岁才觅偶成婚，很容易被人猜测成“身价太高”所致。然而，她所寻觅到的人生伴侣又实在太平凡了，乃至有些寒酸。

这位40岁的男人名叫焦克石，是一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中学教师，工资微薄而又性格谦卑。他活到40岁几乎还未受到过女人的问津，不期突然福从天降，娶到了一位近乎仙女的妻子。

他几乎不敢相信这种福气，不敢承受这种福气，直到他出现在婚礼上，脸上的神色还是讪讪的。

婚礼办得很寒俭，没有邀请多少客人，也没有把客人留得太久。

客人散去之后，夫妻俩在客厅里对坐。做了新娘的孟维芸柔情地一笑，对丈夫说：

“克石，你为什么到现在还是这样羞答答的？”

“唔……我惭愧……”

“难道你至今还不相信我对你的爱是真诚的么？我要求你抬起头来，认真地盯着我的眼睛……”

焦克石羞赧地笑着，抬起了头。

他看到了妻子的眼中有温柔的水、有热烈的火。

是的，孟维芸由衷地爱她的丈夫。

“我认为我的选择是聪明的、睿智的，”她诚挚而略带伤感地说，“男人是女人的归宿。这归宿可以是一个简陋的小巢，可以是一个平凡的茅舍。但它必须是牢固的，是有暖意的。我认为我寻找到了你，便是寻找到了这样的归宿，我很满足……”

焦克石是幸福的，但同时又是惶惑的。

“克石……”孟维芸又一次温情地呼唤着丈夫，“我愿意把一切心底的话都告诉你，包括许多在我这一生中只对你一个人披露的隐秘……”

有人敲门。

来者是孟维芸所在宾馆的中方经理赵尚文，一位正派、善良而又善解人意的三十八岁男子。他带来了礼物也带来了祝贺，夫妻俩自然很热情地接待了他。

“克石同志，你要珍惜自己的幸福呀！”赵尚文坐下之后语重心长地对新郎说，“假如允许我说些无忌之言，我要说的便是——无论在我们宾馆，还是在本市，维芸都是光彩夺目的女性。这样一颗星辰降落在你身边，你应该认为你是世界上最幸运的人……”

“是……是……”

赵尚文又将目光移到孟维芸脸上，善意十足而又深意十足地说：“维芸同志，你是我的下级，我对你的要求也就更高

些。我总认为，一个家庭幸福与否，起关键作用的是女方。此中需要女方的温情、谦和，也需要女方的纤细、聪慧。凡是给男方心头带来阴影的话都不要说，凡是使男方受到伤害和刺激的事都不要做……”

他的眼睛中充满着善良而精明的示意，孟维芸醒悟地点了点头，连声称谢。

赵经理走了，夫妻俩进入了幸福的新婚之夜。

三天之后，孟维芸要去上班，她的挎包里塞满了糖果、香烟，准备分发给自己的同事。

她的住宅是一所精雅小院，这是她自己花钱买的，以此也可以看出她的富有。

她推着自行车出了家门，刚要迈腿上车，发现门一侧的墙根下蹲着一个年轻倒儿爷，此人30多岁，西装革履，但一脸流氓气。他面前放着一块布，布上是些廉价首饰。

“嘻……姐们儿大喜呀……”这人见孟维芸推车出门，笑嘻嘻地说，“我是专门来孝敬姐们儿的，嘿嘿……您挑几件吧……”

“不要！”

孟维芸认出了此人是不久前从狱里放出的流氓犯侯殿坤，外号“老蝎子”。

侯殿坤是本市有名的流氓头领，手狠心毒，多次被劳教、劳改。半年前，他就是因为百货公司偷孟维芸钱包，被孟维芸当场抓住，警察把他带走之后又查出了别的问题，才被判了三年徒刑的，现在是“保外就医”。

今天他到孟维芸门口摆摊，肯定别有用心，说不定是来伺机报复的。孟维芸知道这种人惹不得，她本来想骑上车快走，但又犹豫了。她转了转眼珠之后，把车支上，走到侯殿坤面前，

从挎包里摸出一把糖、一盒“大重九”，丢在他摊子布上说：

“兄弟，我的大喜刚过，也让你分享我的一点喜兴！”

“嘻……够意思。”

“那就到别的地方去摆摊子吧！”

侯殿坤把那盒“大重九”放在手上摆弄着，嬉皮涎脸地笑着说：“姐们儿，凭你这样的高贵人物，就让我抽这种国货？嘻……丢份呀！”

“你要抽什么烟？”

“最差也得‘白剑’、‘万宝路’呀……”

“没有！”

“嘻……姐们儿前些年藏的箱子底儿，少说也得有十条八条。”

“什么‘前些年’？我不懂！”

“嘿嘿嘿……姐们儿白白留洋一趟了……”

孟维芸确实有在国外生活七八年的历史，但她不愿意别人知道这段历史，更不愿让侯殿坤这种流氓知道。

她作出不屑理睬的样子，转身去推车。

“这么忙呀姐们儿？”侯殿坤又嬉皮涎脸地笑着说，“莫非急着去接客呀？”

这句话像蝎子蜇在孟维芸的心上。

她在国外的某种特殊经历，大陆上没有任何人知道。人们虽然知道她去过国外，但也只是认为她去投奔舅舅、帮助舅舅料理生意去了。

今天，侯殿坤居然使用了“接客”一词，她怎能不恐惧？

她再次转回身，站在侯殿坤面前，尽量作出不动声色的样子问：

“你这样纠缠我，究竟打算干什么？”

“嘿嘿嘿……我没别的意思，就是想卖给您一点儿东西。”

“你的东西都是低档货，我不要。”

“未必吧……您看这件……”

侯殿坤打开一个陈旧的、装首饰用的小木匣，里面放着几件同样陈旧的首饰：一条低档项链、一个近乎生锈的长命锁、一副低档玉镯、两三枚胸针……

这些东西，孤立地来看都不会使孟维芸吃惊，一经神话般地组合到一起，她的脸顿时吓白了。

她仿佛看到了当年她可怕的国外生活。

天旋地转，她好不容易才镇定下来，喃喃地问：

“你……要多少钱？”

“嘿嘿嘿……货卖识主嘛！您少说也得出这个价……”

侯殿坤伸出两个手指头。

“怎么，”孟维芸问，“二十？”

“嘻……您眼神儿太拙。”

“二百？”

“小气！算了，我还是另找买主吧！”

“什么？两千？”

“这还差不多，不过还得补充一条——要美元！”

现在，孟维芸什么都明白了：眼前这个流氓，一定通过什么渠道了解了她最不愿意别人掌握的秘密。

孟维芸越来越清醒了：侯殿坤的要挟，这固然可怕；但最可怕的是侯殿坤那些消息的来源。现在完全可以判断出：大陆上——乃至本市——有一个或几个从海外来的魔影在活动。她最需要尽快办到的事是：通过侯殿坤查到这些魔影。

这可是关系到她生死存亡的大事呀！倘若那些魔影将她在海外的“黑暗历史”抖落出来，她的家庭就要崩溃。她个人的

一切美好幻想都会落空，说不定要重新被推回无比黑暗的深渊里去。

为了不过早地惹怒侯殿坤，她装作很知心的样子低声说：“兄弟，你真想敲我的竹杠？”

“嘿嘿嘿……我也得吃饭呀！”

“也好，我倒真想跟你做一笔买卖……”

“可是我不降价——两千美元！”

“好呀，这是一笔大数目，不能匆匆过手。我打算抽时间给你送到手……咱们两个约个地点呀！”

“我家就成！”

“你家严密么？”

“独门独院，一间破房，就住我一个人。关起门来，连蚊子都飞不进去！”

“那好……我今天或是明天，晚 8 点以后，亲自给你送钱，到时候你把货交给我。”

侯殿坤喜出望外，把地址告诉了孟维芸。

二

下午下班的时候，孟维芸特意绕道走了一段路，意在观察一下侯殿坤的家。

在一条胡同的深处，有一个很残破的小院。小院中原有北房三间，其中两间已被侯殿坤的哥哥拆掉，将砖瓦、木料运走了。

这便是侯殿坤的“家”。

孟维芸偷眼观察一番，暗暗点了点头。

回到家，和丈夫一起吃过晚饭，她托故说今夜要加几小时

班，丈夫很信赖地点了点头说：“我也晚睡一会儿，给你等门。”

孟维芸走出门时，街上已是灯火一片。

她的挎包里确实装着美元，而且不止两千元。

她没有骑车，因为这段路程很有限，即使步行也只需半个小时左右。

孟维芸来到侯殿坤那寒酸的小院门前，轻轻地敲了敲门。侯殿坤开了门，笑着说：

“姐们儿挺守信用……”

“那当然！人无信不立嘛！”

侯殿坤将孟维芸领进那阴暗而又潮湿的房间里，他用衣袖擦了擦一张椅面，不好意思地笑着说：

“姐们儿委屈一点吧！我这儿简直不是人来的地方！”

“你这个家，是该建设建设了。”

“要不，嘿嘿嘿，怎么会想到向您讨一笔钱呢！”

孟维芸坐下来，凝视着侯殿坤的眼睛许久，看得他直发毛。他从她的眼神中，发现了她不是一般的女人。

孟维芸盯了侯殿坤一阵，哂笑着说：

“只要你真的能掏出真心来对待我，嘻，我保证对得起你！”

说着，她从挎包里摸出一叠美元，在手里摆弄着，故意要侯殿坤看。侯殿坤的眼里射出了贪婪的光，他犹豫一番，从床底下摸出那小小的木匣，打开，递到孟维芸面前。

“这种玩艺儿留给你自己拿着玩儿吧！”孟维芸不感兴趣地说，“我花钱不是买这种破烂来的……”

侯殿坤不解地问：

“那……你要买什么？”

“我想知道——谁在背后给你出过主意？他们都向你说了

些什么！他们要你干些什么！”

侯殿坤的智商毕竟不够，他笑着说：

“姐们儿，我也真遇到了怪事！只要你在钱上头不小气，我保证都抖落给你！”

“放心，只要你无保留地告诉我实情，我兴许会格外再添上一二千！”

“当真？”

“我现在是在你家里坐着，等于在你手心里攥着，还能跑得掉？嘻……”

侯殿坤想了想，觉得孟维芸说得有道理。他便故作诡秘地把他遇到的“怪事”讲了出来。其实，他所能透露的仅仅是事情的一半，他绝对不会讲出事情的全部。他隐瞒的部分是：那一天，他到一家百货商场去行窃，瞄上了一个侨客。趁这位侨客伸着脖子看货时，他得了手，从侨客的挎包里摸出了一个小小皮包。回家一看，里面塞着几件陈旧的首饰。他很泄气，但在将这些东西抖落出来的时候，从中落出了一张纸。上面写着：

孟维芸女士大鉴：

今拜托某先生给你送去你很熟悉的东西，我想你睹物之后会很有感想的，因为这些东西会使你忆起你当年的“接客”生涯。倘若你愿意付两千美元，该先生会做到物归原主……

这张纸条没有写信人的签名。

侯殿坤隐瞒了这一段，把这件事发挥成：

“姐们儿，别小看我‘老蝎子’！我也是路子很‘野’的人呢！国内外都有哥们儿！实话对你说吧——这批货是一个从国外回来的哥们儿交给我的，他让我把这些东西送到你府上。嘿嘿……换两千美元花花！唔，这儿还有一封信呢，我给你念

念……”

他说完，走向又脏又乱的床铺，从散发着霉味的枕头底下摸出了那张纸条，结结巴巴、错字连篇地读了这封信。

孟维芸恐惧极了，但是她掩饰了内心的慌乱：

“一封恐吓信而已！上面的话也是胡说八道！不过我倒想知道——给你送东西的那位先生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唔……这不能向你透露！”

“我可以见见他么？”

侯殿坤说了谎：“他在国外！东西是寄来的！”

孟维芸听了这句话，反倒轻松了许多。假如那个魔影并没有溜进中国大陆，在大陆上能够对她构成威胁的仅仅是侯殿坤这个蠢东西，事情则要好办得多。

“能把那个纸条给我么？”她试探着侯殿坤说。

“那……嘿嘿嘿……你先出‘血’吧！”

“当然，我不会含糊。”

她把手中的美元晃了晃。侯殿坤走过去，冷不丁地一夺，便把钱夺过来。

孟维芸惊问：

“你这是干什么？”

“哈！这笔钱是你买那几件首饰的！至于这个纸条，嘻……另说！”

“可我没带多余的钱呀！”

“嘻……姐们儿，你带着另外的宝贝哪！在这儿呢……”

侯殿坤淫荡地笑着，下流地用手指了指孟维芸的下体。

孟维芸望着这下作东西，心中升腾起了愤怒的火焰。做为女人，她曾有过被侮辱被损害的血泪史。现在，在祖国干干净净的空气里生活，且又有了温暖的家庭；若是有什么污秽的东

西再来侵扰她，她的愤怒便是双倍的。

她忍住怒火，尽量像对一个人说话那样对侯殿坤说：

“听我几句良言好么？你这样年轻，应该走正路，何苦把自己毁掉呢？”

“嘻！好正经！姐们儿，想想自己的‘根子’吧，果真那么干净么？嘻……”

“……你能把话说尽、说清么？”

“嘻……到床上去说吧……”

侯殿坤的下作之笑中好像包含着什么隐秘，这使孟维芸越发惊异。为了套出侯殿坤所掌握的隐情，她笑着说：

“嘻……想跟我亲热亲热？你配么？你一个土头土脑的家伙，充其量不过是个下九流角色……”

侯殿坤为了扳面子，洋洋得意地说：

“姐们儿，你有眼不识泰山！实话告诉你，本人是‘真人不露相’！过不了多少时间你再看，本人要比你有面子得多！不相信？那好，我先向你透露个机密——几天之后你们宾馆的新任美方经理麦克勃尔就要到任。怎么样，这样的机密你知道么？”

侯殿坤说完，神气极了。

提到“麦克勃尔”这个名字，孟维芸的心上像被蝎子蛰了一下，疼得难忍，她惊愕地问：

“什么？麦克勃尔？你怎么知道这个名字？”

“嘻！那是本人未见过面的洋哥们儿！”

“你跟他……到底是什么关系？”

“嘿嘿嘿，本人已经被编了号——3号……唔，3号信息员……懂么？”

侯殿坤误把他从一个人口中得到的“许诺”当成了事实，

也当成了他在孟维芸面前提高身价的资本。他不知道，正是这样的“资本”使他在孟维芸眼中变成了应该“死”掉的人。

孟维芸太珍惜她已经取得的平安生活了，她不允许任何人再来打扰她！

她坐在侯殿坤那张破床的床沿上，低头沉思了一会儿，信手从衣袋里摸出一个小药瓶，往自己口中倒了一粒。这样的举动，使侯殿坤想到邪路上去了，他以为那是避孕药。他的心被这种邪念一烘烤，顿时变成了疯狂的野兽。他向孟维芸扑过来，孟维芸推搡着，想最后一次对他讲几句正经话，劝他弃恶从善。但侯殿坤已经变成了十足的野兽，他像恶虎捉羊一样把孟维芸扑住了。孟维芸几番挣扎无济于事，索性作出顺从的样子，将嘴伸到侯殿坤的嘴上，像是在吻他。

侯殿坤更疯狂了。

就在这时，孟维芸口中一丸豆粒大小的药轻轻一吐，便吐进了侯殿坤的口中。随即，她的手在他的脊背上摸到了肝枢、肾枢两个穴位，用力一摁、一揉，侯殿坤只觉得一股火辣辣的热流从脊柱发出，扩散全身。他的喉咙也滚烫起来，本能地咽了一口唾液，那个药丸也就随之滚动到食管里去了。

几乎就在几秒钟之后，他便感到天旋地转，心疼得像针刺，浑身乏力，像是被抽尽了骨髓。

他瘫倒在地上。

这种名为“satan(魔鬼)”的药，虽不能致人死命，但却可以使一个人神经麻痹，渐而变成白痴。当然，在适当的时候孟维芸还是可能发一点善心的，用另外的药把他解救过来。

“放心，”孟维芸冷笑着说，“我或许还会救你的……”

“大姐……”侯殿坤哀乞着，“你不能这样坑我……”

“好好忍些日子吧！只要不作孽，我会饶你！”

“我一定听大姐的话！骗你，是孙子！”

“那好，我要把必要的东西取走。我回来的时候若是发现你一切都照我的话办了，我保证把该给你的东西给你！”

“……您随便吧……”

孟维芸把美元、纸条、首饰统统抓进挎包，最后又把侯殿坤扶起来，走了。

她有近两个月的存休假，她准备用掉它。

她回到家时，丈夫焦克石仍没有睡，还在等她。

焦克石把一杯茶送到孟维芸手上，孟维芸边喝边说：

“你的暑假刚刚开始，闷在家里多不好！我想……我们应该出去玩一玩……”

“当然好，不过你能请假么？”

“我有存休。”

焦克石在中学教地理课，他在课堂上给学生讲过全中国、全世界乃至全宇宙的面貌；但他自己除了脚下这个城市之外，几乎哪里也没有去过。原因很简单：经济拮据。现在，妻子提出到外地去旅游，他当然高兴，但是他又觉得花妻子的钱是令人羞赧的事。

孟维芸必须离开本市一段时间，这样，侯殿坤的病态就不会被人怀疑到与她有关。为此，她用温情软语平息了丈夫的不安。

第二天上午，她到单位找了赵尚文经理，说是她丈夫有意和她一起做一次蜜月旅行，她只好同意。

“我有近两个月存休……”她补充说，“我打算用掉一个月。”

经理赵尚文沉吟良久，叹了口气说：“唉，算你来得巧，赶上了我还有权单独批假。再过几天，外方经理麦克勃尔先生就